

证券代码：831282

证券简称：欧亚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欧亚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优化资产结构，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北京欧亚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亚股份”）收购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欧亚”）26.11%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欧亚股份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下，经双方协商沟通确定本次标的股权的交易金额为2,832,935.00元。欧亚股份以现金方式作为标的股权的支付方式。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第三十五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

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四）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01,025,893.52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为人民币 102,760,025.15 元。截止 2024 年 2 月 29 日，本次对外投资收购股权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4,674,948.87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8,647,733.27 元，该股权的交易金额为 2,832,935.00 元，该股权交易金额分别占本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净资产的 1.41%、2.76%。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购买同一类或者相关资产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未达到 50%；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购买同一类或者相关资产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未达到 50%，且购买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未达到 30%。因此，本次购买股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股权资产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盛盛路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3号山水大厦3层313室-421（云创谷经济开发中心集中办公区）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3号山水大厦3层313室-421（云创谷经济开发中心集中办公区）

注册资本：1100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机械设备；施工总承包。

法定代表人：张舜珊

控股股东：张舜珊

实际控制人：张舜珊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济宁经济开发区（嘉诚路路东）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09月01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8296792181446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5.00万元整，实缴为人民币1,085.00万元；法人代表：CHHUOR KIM POU；主营业务：沥青洒布车、同步碎石封层车、筑路养护机械设备的生产销售；经营住所：济宁经济开发区（嘉诚路路东）；经营期限：自2008年09月01日至长期。本次购买资产交易前，北京盛盛路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100%股份，

交易后，北京盛盛路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73.89%股份，本公司持有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26.11%股份。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标的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 2024 年 2 月 29 日，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4,674,948.87 元，负债总额为 6,027,215.60 元，净资产为 8,647,733.27 元，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123,221.99 元。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欧亚股份实际经营情况下，双方协商确定本次标的股权的交易金额为 2,832,935.00 元。标的公司最近 12 个月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公司购买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26.11%的股权。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虽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但是拥有专利证书。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欧亚股份实际经营情况下，公司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双方协商确定本次标的股权的交易金额为 2,832,935.00 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参考市场询价结果并协商一致来确定本次股权转让的最终交易价格。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北京盛盛路业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将持有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的 2832935.00 元人民币的股权即 26.11%的股权转让给中北京欧亚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北京欧亚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接收北京盛盛路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山东欧亚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的 2832935.00 元人民币的股权即 26.11%的股权。

3、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转让方对已转让的出资不再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和承担出资人的义务，受让方以其出资额在企业内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和承担出资人的义务。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贯彻落实公司战略发展布局，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此次交易为公司优化结构拓展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此次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盈利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欧亚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欧亚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